

淡江大學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

課程名稱	刑法概要	授課 教師	蔡孟兼 Tsai, Meng-jian
	INTRODUCTION TO CRIMINAL SYSTEM		
開課系級	公行二 P	開課 資料	選修 單學期 3 學分
	TMPXB2P		
學系(門)教育目標			
<p>一、發展多元視野，培養具備公益、民主與倫理理念的公民特質。</p> <p>二、培育兼具理論與實務知識的專業行政管理及政策分析人才。</p> <p>三、強化法律與政策的整合分析能力。</p> <p>四、養成擁有公、私部門與非營利部門跨域合作的知識與能力。</p>			
學生基本能力			
<p>A. 民主政治與公民生活。</p> <p>B. 公共議題整合與管理。</p> <p>C. 政策方案規劃與制定。</p> <p>D. 問題分析與解決。</p> <p>E. 行政互動與溝通。</p> <p>F. 政策與行政績效評估。</p> <p>G. 法規制定與政策執行。</p> <p>H. 法律專業知識與應用。</p>			
課程簡介	本課程之內容為介紹刑法之基本概念，即犯罪之成立與犯罪之判斷。		
	This class is to introduce of the criminal law, as known as the standing of crime and the judgement of crime.		

本課程教學目標與目標層級、學生基本能力相關性

一、目標層級(選填)：

- (一)「認知」(Cognitive 簡稱C)領域：C1 記憶、C2 瞭解、C3 應用、C4 分析、C5 評鑑、C6 創造
- (二)「技能」(Psychomotor 簡稱P)領域：P1 模仿、P2 機械反應、P3 獨立操作、P4 聯結操作、P5 自動化、P6 創作
- (三)「情意」(Affective 簡稱A)領域：A1 接受、A2 反應、A3 重視、A4 組織、A5 內化、A6 實踐

二、教學目標與「目標層級」、「學生基本能力」之相關性：

- (一)請先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前述之「認知」、「技能」與「情意」的各目標層級，惟單項教學目標僅能對應C、P、A其中一項。
- (二)若對應「目標層級」有1~6之多項時，僅填列最高層級即可(例如：認知「目標層級」對應為C3、C5、C6項時，只需填列C6即可，技能與情意目標層級亦同)。
- (三)再依據所訂各項教學目標分別對應該系「學生基本能力」。單項教學目標若對應「學生基本能力」有多項時，則可填列多項「學生基本能力」(例如：「學生基本能力」可對應A、AD、BEF時，則均填列)。

序號	教學目標(中文)	教學目標(英文)	相關性	
			目標層級	學生基本能力
1	本課程之目的為認識刑法的內容，充實學生之法律素養。	The goal of this class is to realize the content of criminal law, and to full of substance of the law accomplishments.	C2	AGH

教學目標之教學策略與評量方法

序號	教學目標	教學策略	評量方法
1	本課程之目的為認識刑法的內容，充實學生之法律素養。	課堂講授	期中考、期末考

授課進度表

週次	日期起訖	內容 (Subject/Topics)	備註
1	100/02/14~ 100/02/20	刑法學之基礎	
2	100/02/21~ 100/02/27	刑法之法源與解釋、刑法之適用範圍	
3	100/02/28~ 100/03/06	構成要件論-構成要件之概念	
4	100/03/07~ 100/03/13	構成要件論-客觀不法構成要件要素	
5	100/03/14~ 100/03/20	構成要件論-主觀不法構成要件要素	
6	100/03/21~ 100/03/27	違法性論-違法性之概念	
7	100/03/28~ 100/04/03	違法性論-犯罪本質論與違法本質論	
8	100/04/04~ 100/04/10	違法性論-阻卻違法事由	
9	100/04/11~ 100/04/17	違法性論-超法規阻卻違法事由	

10	100/04/18~ 100/04/24	期中考試週	
11	100/04/25~ 100/05/01	責任論-責任之概念	
12	100/05/02~ 100/05/08	責任論-責任能力與違法性認識	
13	100/05/09~ 100/05/15	責任論-期待可能性與原因自由行為	
14	100/05/16~ 100/05/22	未遂犯、不能犯、中止犯之概念	
15	100/05/23~ 100/05/29	共犯論-共同正犯	
16	100/05/30~ 100/06/05	共犯論-教唆犯與幫助犯	
17	100/06/06~ 100/06/12	罪數論	
18	100/06/13~ 100/06/19	期末考試週	
修課應 注意事項			
教學設備		(無)	
教材課本		甘添貴、謝庭晃合著，捷徑刑法總論，瑞興圖書，2006年6月修訂初版	
參考書籍			
批改作業 篇數		篇（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）	
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		◆平時考成績： % ◆期中考成績：40.0 % ◆期末考成績：60.0 % ◆作業成績： % ◆其他〈 〉： %	
備 考		「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」網址： http://info.ais.tku.edu.tw/csp 或由教務處 首頁〈網址： http://www.acad.tku.edu.tw/index.asp/ 〉教務資訊「教學計畫 表管理系統」進入。 ※非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。請使用正版教科書，勿非法影印他人著作，以免觸法。	